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數位影音教材融入課程補助案 申請須知

一、補助依據：本補助案依據本校數位影音教材融入課程補助要點辦理。

二、補助對象：本校專任(案)教師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得提出申請：

1. 通過本校數位混成學習專業培訓班認證者。
2. 曾執行教育部磨課師計畫或教育部大學深化數位學習推動與創新應用計畫經驗者。
3. 曾通過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認證者。

三、補助類別：本補助案分為「新製數位教材」、「既有數位教材融入課程」、「新製數位教材融入課程」三種申請類別，說明如下：

申請類別	補助金額及注意事項	申請補助繳交資料
新製數位教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案至多補助一萬五千元 ◆ 相同範圍教材以補助一次為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製數位教材_申請表 ◆ 一支完成的單元影片
既有數位教材融入課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案至多補助一萬五千元 ◆ 未開課成班者不予補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既有數位教材融入課程_申請表 ◆ 已完成之既有數位影音教材
新製數位教材融入課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案至多補助三萬元 ◆ 相同範圍教材以補助一次為限 ◆ 未開課成班者不予補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製數位教材融入課程_申請表 ◆ 一支完成的單元影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門課程以補助二次為限，已開設為遠距教學課程者，不得提出申請。 ◆ 相同名稱課程不得與磨課師及教學創新等補助獎勵重複申請。 ◆ 曾獲補助之數位教材，不得以其他課程重複提出申請。 		

四、注意事項

(一)新製數位教材

影片格式	影片格式為 MPEG-4，解析度 1920×1080
教材規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學影片須教學主題明確，具備單一完整學習概念（知識點）。 ◆ 每段影片時間長度建議 8-12 分，總時數不得低於 2 小時。 ◆ 教材錄製不得使用隨堂側錄。
製作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同步桌面錄製：授課以簡報講授或電腦操作示範為主之課程。 ◆ 實境錄影：授課以實際操作示範為主之課程。
素材應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需使用合法版權之素材，並符合引用素材之規範。 ◆ 請勿使用教科書提供之簡報、圖檔及文字。 ◆ 請勿側錄電影、新聞、youtube 影片等非公開版權之他人作品。

(二)數位教材融入課程

數位教材融入課程，應適時運用於學期內開設之課程，透過線上教學結合實體教學、並以同步或非同步線上教學方式，提供彈性的多元學習模式，應用模式建議如下：

1. 線上教學結合實體教學：可應用於課前預習、課中翻轉教學之創新教學模式應用、課後複習。

2. 以同步或非同步線上教學授課：透過教學平臺進行教學，線上教學不得超過總授課時數三分之一。
3. 如採非同步教學之線上授課時數，學習時數須合理規劃，除採計數位教材觀看時數，亦可適時規劃線上測驗、議題討論、補充資源閱讀等學習活動。
如：每週 2 小時課程，可安排觀看數位教材 1 小時、測驗 30 分鐘及閱讀補充資源 30 分鐘組成。